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陽性和完整性表出法律进任。 上海博獎基格米島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除計股东大会,再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局置募集整金进行现金管 期的议案》,同公司为基层募集资金进用政场、在船场募集场金使用计划汇票进行和募集场全全分的推荐、使用单日 最高会總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估暂时闲置募集营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海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 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日起12个月内,在上途舰度及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按据的《关于使用部分商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仍公告》《公益编号:

77)。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E2024年10月8日,公司于2024年7月1日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受托方 产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 額	实际收回本	金	实际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 有限公司		民币定制型结		2024.07.02/ 2024.10.08	30,000.00	30,000	00.0	.00 117.29	
、截3	E本公告披露日	日,公司]最近十二个	月内使用部分所	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	青况		单位	· Z:Т
序号	受托方	j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m);	未收回本金	
1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看涨	银行点金系列 三层区间94天 生存款	2024.02.09/ 2024.05.13	5,000.00	5,000.00	33.48		-	
2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型结构性存款 9客户)	2024.02.09/ 2024.05.13	4,400.00	4,400.00	31.33		-	
3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型结构性存款 9客户)	2024.02.09/ 2024.05.14	4,600.00	4,600.00	15.56		-	
4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分行戶	建设银行上海 单位人民币定 吉构性存款	2024.02.20/ 2024.06.28	30,000.00	30,000.00	318.08		-	
6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定期存	字款	2024.05.15/ 2024.08.15	3,000.00	3,000.00	12.38		-	
6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具行点金系列 明层区间92天 生存款	2024.05.16/ 2024.08.16	2,000.00	2,000.00	11.59		-	
	招商银行股份	chatter of		2024.02.20/	F 000.00	5 000 00	40.05			1

8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机构客户)	2024.05.17/ 2024.09.24	4,400.00	4,400.00	20.22	-		
9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		
10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		
11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2024.08.21/ 2024.11.21	4,000.00	-	-	4,000.00		
12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 看涨两层区间91天 结构性存款	2024.08.22/ 2024.11.21	4,000.00	-	-	4,000.00		
13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 看涨两层区间91天 结构性存款		2024.08.23/ 2024.11.22	2,000.00	-	-	2,000.00		
14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	-	4,400.00			
15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09.30/ 2025.01.24	4,600.00	-	-	4,600.00		
	•		合计			653.61	19,000.00		
最近	12个月内单日最	高投人金额				49,000.00			
最近	12个月内单日最	高投人金额/最近一年	净资产(%)			42.59			
最近	12个月现金管理	2.27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9,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1,0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50,000.00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针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广东温氏投资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氏投资")、珠海博琴温氏肆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温氏肆号")、横琴齐创北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齐创"),因温氏投资为温氏肆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横琴齐创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三者具有关联关系, 以上主体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从9,230,7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5%,其中7,692,308股来源为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1,538,461股为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 均于2024年6月21日起上市流通。

2024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 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温氏投资、温氏肆号、横零齐创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台计不超过878,5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50%,报减待期间为2024年9月6日至2024年12月4日。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拟藏榜期间为2024年9月5日至2024年12月4日。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024年9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台计特股58以上股东藏持股份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温氏投资、温氏腓号、横琴齐创已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累计减持445,7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0.25%。
2024年10月8日、公司收到股东温氏投资、温氏腓号、横琴齐创出具的《关于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藏持实施进废情远仍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股东温庆投资、温氏腓号、横琴齐创通过集中变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78,4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温氏投资、温氏 肆号、横琴齐创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230,769	5.25%	IPO前取得:7,692,308股 其他方式取得:1,538,461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温氏投资、温氏肆号、 横琴齐创	9,230,769	5.25%	温氏投资为温氏肆号的执行事务合 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横琴齐创的 私募基金管理人
	合计	9,230,769	5.25%	_
生:总数与各	子分项数值之和尾数	女不符的情形,均	为四舍五人原因	听致。
二、减持计划	」的实施结果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股东名称	减持数 量(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減持价格区 间 (元/股)	減持总金額 (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 数量 (股)	当前持 股比例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资、温氏 肆号、横	878,400	0.50%					已完成		4.7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E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可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950 0股。其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8,618,800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 1,331,500股。两种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8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元/股,最低价为5.5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737,296.06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贩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 重要提示;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950,300股,占公司危股本的1.68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7.23元股,最低价为5.52元股。支付的资金危额为人民而111,737,295.06元(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 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特股计划成股权遗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 颁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 月2日在巨额少了股份下2/www.cmlnvb.cm/分,实施期限公司股份交易(公告编 号;2024-064)及2024年8月7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8)等相关公告。 2024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公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公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分案的次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

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 了《天干以集中统价交易方式回粤股价方案的以紧》。同意公司使用目有资金以集中统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需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B),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口粤股价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02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董事会申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被腐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分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8)次指述公共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电解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

序如 P: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 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产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 司将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 的A股社会公众股。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将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 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3.99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 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5)等相关公告。

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根据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规定,需对公司股份回购价格的上限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为不超过 17.2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 cninfo.com.cn)上《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48)。 相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担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

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

司股份2,830,7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6%,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14.94元/股,最低 成交价为10.5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6,992,655.4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同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

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 抑和抑药性文件的抑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勒请广大投资老注章投资风险

广州若羽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4-078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 齐翔腾达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转股价格:人民币5.46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2月26日至2026年8月19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齐翔转2")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 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1、印转质及行情配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公 开发行了2,9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 299,000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835号"文同意,公司299,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9月15日 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齐翔转2",债券代码"128128"。

3. 可转债转股情况 表现代现代政府的。 根据《淄博齐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 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2021年2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8月19日止。初始转股价

:、其他

格为8.22元/股。转股事宜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相》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齐翔转2"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齐翔转2"的

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25日起由8.22元股调整为7.97元股。具体内容铲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披露的《关于调整"齐翔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实施了2021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相关规定、 "齐翔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9月29日起由7.97元/股调整为5.6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齐翔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齐翔转2"的 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买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力条。依据时代来观止,7月49年2 出 转股价格于2023年7月19日起由5.69元/股调整为5.5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披露的《关于调整"齐翔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齐翔转2"的转

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起由553元/股调整为5.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齐翔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养翔转2" 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4年第三季度,"齐翔转2" 因转股金额减少20,000元(200张债券),转股数量为3, 663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2,310,599,400元(23,105,994张)"齐翔转2"转 換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292,108,366股其中优先使用公司回购股价转股数额为26,986,867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齐翔转2"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79,400,600元,剩余债券6,794,006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91 710,308 股数(股) 股数(股) 91,751 -40,900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 0533-7699188进行

四、备查文件 1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客翔赌 达"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齐翔转

2"股本结构表。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明: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4-077 证券代码:002408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第六届 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平3715日日内外次建 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 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含),目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间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6.16元/股(含)。本次间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

购公司股份22,806,680股(其中因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进行可转债转股导致已回购股份量份分12,2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最高成交价为5.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5元/股,

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市119,975,655.6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6.16元/股(含)调整为6.09元/ 股(含)调整后时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ALPUL WILLOUTER WILLOUTE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的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 体说明如下: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

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 实施本 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厂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 特别提示

1. 合同的生效条件: 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2. 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 但鉴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存在 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可能会影响合同的顺利履行, 因此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和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3、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较长,且为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预计该项目的履行对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和

营业利润不免成影响,对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产生影响。 一、合同签署情况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全资

福納省能较會股份的特股公司(以下同等、公司) 广7202年9月6日往已網資訊例發露了《天丁空資子公司項目中的財產一樣之告) 公告編号:2024-089)。
近日,公司全資子公司合肥瑞纳智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称"乙方") 与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正式签署《费县城区A1低級智慧供热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公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的投资费用由乙万承担,预计总投资约106,699,028.60元,甲乙双方按照合同计算出当期的项目节能收(效)益,再按合同约定的比例计算出乙方应获得的节能收(效)益。本项目节能效益的分享期限 共计10个采暖季,2024/2025年采暖季开始计算至2033/2034采暖季为止。

公司名称: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刚 注册资本:9 377万元人民币

注册资本:9,37/7元人民印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依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 :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陆地管道运输;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 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 理;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一心,也是表生的"成为"。《陈代达》是古代中的"人"。 注册地址,整县县城驻地西居龙亭村 (二)费县泰灏热力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最近三年与交易对手方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四)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是国有企业,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并有专项资金保证合同的履

二 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 乙方:合肥瑞纳智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二)项目周期

建设期: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站内系统改造具备打压注水条件;2024年11月20日完成本年度 工程,具备整体运行要求。 2、运行期间:2024年11月10日至合同结束日。

1、项目名称:费县城区AI低碳智慧供热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

董事,审议本议案时同避表决。

数据进行深度学习。AI模型自动化训练,实现供热数据的数字化、可观化、智能化、并且能够预测未来、全面实现供热数据资产化,通过数字资产的管理,实现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保障供热质量,最大限度节约能源。乙方通过节能改造使能源系统或设备达到本合同规定的节能能力,降低能耗、减少 甲方的能源费用支出。 (3)进行改造的范围包括:费县城区供热区域。

3、项目地点:费县城区。

3. 项目地思:致益%成合 (四)项目投资 1. 本项目的全部投资由乙方负责,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投资全部为实物、软件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包 :智慧供热平台建设、热力站智慧开级、二两智慧平衡建设、供热质量智能监测等整体AI低碳智慧供热

系统升级与改造等全部设备(以下简称设备)。 2、乙方的技术服务包括:通过现代化的智能化的AI系统,对数据进行深度学习,模型自动化训练,实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4-068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許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6日以书面送达及口头方式向公司

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8日在江阴国际大酒 店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会议由董事长缪文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双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申以通过《天丁中》序述,从段程恆 专权应用信的以条》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控股股东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双良转债",董事长缪文彬和副董事长缪志强作为其股权

重事,申以本以采的"归应表伏。 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优化资本结构,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双良转 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 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

《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 设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 編号2024-069)。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4-07 证券代码:600481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

● 累计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56,000元 "双良转债" 转为A股普通 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1,4722股,占"双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11%。
● 2024年第二季度转股情况: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有人民币51,000元"双良转债"转为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4,312股。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双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599,744. 000元,占"双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0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1是) 同意注册 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向不线完对象发行可转 (爾奔廷斯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1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8月6日同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使2,600万%,每账面值人民币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60,000万元,排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08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2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 券于2023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双良转债",债券代码"110095"。 根据有关规定和《双度节能系统服分有限公司市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双良转债"自2024年2月19日(原转股起始日期为

2024年2月14日,因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1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双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2.13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81元/股,历次调整情 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双良转债" 转股价格从2023年9月26日起由12.13元/股调整

为11.9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双良转债"的转股期为:2024年2月19日(原转股起始日期为2024年2月14日,因非交易日顺延至 - 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9年8月7日。 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合计有人民币51,000元"双良转债"转为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56,000元"双良转债"转为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472股,占"双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11%

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双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599,744,000元,占"双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02%。 三、股本变动情况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投资者如需了解"双良转债"的相关条款,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双良节能系 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其確要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6632358 公司邮箱:600481@shuangliang.com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 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转债代码:110095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开地占: 汀苏省无锡市汀阴市两利路88号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上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0月25日 14点00分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25日

至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1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 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 当日的9:15-15:00. 1日193-11-15-10-05. (六)融资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各议室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经司2024年10月08日召开的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 告和相关文件均已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com.cn)上披露。 2、特別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权登记日持有"双良转债"的股东。

现供热数据的数字化、可视化,智能化,全面实现供热数据资产化,通过数字资产的管理,实现生产技术 和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保障供热质量,最大限度节约能源。

(五)设备所有权约证。 (五)设备所有权约证。 1.合同履行完毕后, 乙方投资设备移交甲方运行管理后, 设备的所有权即交付给甲方。 2.乙方对设备拥有有限所有权, 即在甲方没有依照本合同约定付清乙方的全部款项之前处分权属 于乙方, 如果遇到征收, 拆迁、或甲方破产及其他必须处分设备的情形, 未征得乙方的意见, 甲方不得做 出任何处分设备的决定,处分所得属于乙方。 3、项目正常运行的收益权由甲、乙双方依照本合同规定的比例分享,甲方负责将项目节能收(效)益

3.项目证的超过2000年 支付给乙方。 (六)节能效益的计算和分享 1.节能效益是项目实施后当职指节能方案设计项目寿命期间》产生的节能量折合的市场价值。节能 2.节能效益是项目实施后当职指节能方案设计项目寿命期间》产生的节能量折合的市场价值。节能 2.节能效益是项目实施后当职指节能方案设计项目寿命期间》产生的节能量折合的市场价值。节能

效益体现在甲方是减少的能源费用支出,体现在乙方则是节能项目收益。 2、根据本合同第十三条确定的节能量,结合项目所在地能源供应单位向甲方的供应价格,作为甲方 和之方分字节能收效从给的计算依据。 3.按照本合同附件三"项目节能收益的计算方法"计算出当期的项目节能收(效)益

和乙万分享 7 市眼叹似为油的订异依据。 3. 按照本合同附件三"项目节能收益的计算方法"计算出当期的项目节能收(效)益,再按本合同: 定的比例计算出乙方应获得的节能收(效)益。 4. 节能效益的分享期限:共计10个采暖季,2024/2025采暖季开始计算至 2033/2034采暖季为止.

(十)合同牛效: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八)总投资金额:106,699,028.60元

(九)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项目验收之前,如甲方反悔不履行合同,应赔偿乙方为实施项目产生的实际损失

改造验收合格。 2、如果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数额向乙方或乙方的受让人的指定账户支付节能效益分割

款. 乙方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

增加乙方当期节能效益分享比例:5%。如果经乙方或乙方的受让人催告,甲方在30天内支付了相应

3、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延误时间完成项目建设,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赔 增加甲方当期节能效益分享比例:5%。若因乙方延误完成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

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甲方因追索损失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诉讼保全担保保险费、评估费及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但是由于不可抗力或者甲方的过错导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4.如因甲方自身原因延误时间完成项目建设,乙方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赔

增加乙方当期节能效益分享比例:5%。若因甲方延误完成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因此给乙方 造成的损失,并承担乙方因追索损失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诉讼保全担保保限 造成的颁失,并承担公方因追索颁失所产生的相关资用(包括自不)费、评估费及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但是由于不可抗力或者乙方的过错导致延误甲方不承担责任。

本合同为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合同,子公司与供热企业以合同的形式约定项目节能分享方式。 通过自主投入节能产品和方案设计向供热企业提供供热节能服务,双方在项目合同城市 7%的 7%分别,通过自主投入节能产品和方案设计向供热企业提供供热节能服务,双方在项目合同城市间期内分享节能效益。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较长,预计该项目的履行对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不构成影响,对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产生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为履行上述项目对业主方形成依

立、风险提示 合同的规程存在一定的周期,但鉴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可能会影响合同 的顺利履行,因此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和不确定性。再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该合同均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 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备查文件 1、《费县城区AI低碳智慧供热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合同》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务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 登陆 交易系统构

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形实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

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登记时间:2024年10月24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任

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2、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 公告编号:2024-069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0月08日、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出现任章连续

- MALAWATH AV719CH,AKE IHEAMOUNDTHRYCHULA下间标"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10.04元/股) 之情形,触及"双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双良转债"的 ● 本次向下修正"双良转债"转股价格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1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债2.600万张, 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260.000万元, 期限6年, 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

券工/商证券火奶所目神面目於此刊起因3/200号又同意,公司及行时3-200,000000万元司表級公司贩券于2023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双良转债",债券代码"110095"。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双良转债"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12日起调整为人民币11.81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可转债发行方案,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益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5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

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

从公司公元之间。1981年7870月1日日15日 大日15日上上义为战于国山血云河北区1986地上703年1日 大日16年 大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

有十五个交易目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10.04元/股)之情形,已触发"双良转债"的转股价 格向下修正冬齡

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双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 提议向下修正"双良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 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

(11.81元/股), 则本次"双良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双良转债"转股期起止用期为2024年02月19日(原转股起始日期为2024年02月14日,因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02月19日)至2029年08月07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六. 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五、会议登记方法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25日召开的费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诵股数:

关于向下修正"双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 向下修正"双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二/号表版上市信息》 终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08号文同章。公司发行的260_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

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双良转债"自2024年2月19日起可转换为 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13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81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 1. 因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自2023年9月2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1.93元/股、详见

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

公告编号:2024-070

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通过修正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交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4年09月09日起,截至2024年10月08日收盘,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

、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优化资本结构,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4年10月08日召开八届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多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双良转债"的转股价格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